股票代碼：5434

崇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　務　報　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
(內附會計師查核報告)

公 司 地 址：臺北市內湖區堤頂大道二段483號6樓
電　　話：02-87978020

股票代碼：5434

崇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　務　報　告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

公 司 地 址：臺北市內湖區堤頂大道二段483號6樓
電　　話：02-87978020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
四、資產負債表	4
五、損益表	5
六、股東權益變動表	6
七、現金流量表	7
八、財務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8～14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4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5～28
(五)關係人交易	28～33
(六)質押之資產	33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33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33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33
(十)其　　他	33～36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6～38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8～41
3.大陸投資資訊	41
(十二)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41
九、 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	42～51

會 計 師 查 核 報 告

崇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崇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截至各該日止之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除下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及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如財務報表附註四(六)所述，崇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分別為2,036,569千元及1,650,645千元，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認列之投資利益分別為44,061千元及48,816千元，係依據被投資公司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以權益法評價計列。另，財務報表附註十一(二)之「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係由被投資公司所提供，本會計師未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除上段所述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如經會計師查核，對於長期投資之評價、相關損益及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之揭露可能有所調整外，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崇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之財務狀況，暨截至各該日止之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崇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依規定另行編製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之被投資公司及子公司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之保留式核閱報告，備供參考。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區耀軍

會計師：

羅瑞蘭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六字第0940129108號
核准簽證文號：台財證六字第0930104860號
民國一〇一年八月十七日

會 計 師 查 核 報 告

崇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崇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截至各該日止之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除下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及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如財務報表附註四(六)所述，崇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分別為2,036,569千元及1,650,645千元，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認列之投資利益分別為44,061千元及48,816千元，係依據被投資公司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以權益法評價計列。另，財務報表附註十一(二)之「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係由被投資公司所提供，本會計師未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除上段所述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如經會計師查核，對於長期投資之評價、相關損益及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之揭露可能有所調整外，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崇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之財務狀況，暨截至各該日止之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民國一〇一年上半年度財務報表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依本會計師之意見，除第三段所述事項之可能調整外，該等明細表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其與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有關之內容。

崇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依規定另行編製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之被投資公司及部分子公司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之保留式核閱報告，備供參考。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區耀軍

會計師：

羅瑞蘭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六字第0940129108號
核准簽證文號：台財證六字第0930104860號
民國一〇一年八月十七日

崇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　　產	101.6.30 金　額	%	100.6.30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一))	$ 578,370	7	766,000	10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二))	684,573	8	783,670	10
13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二))	7,766	-	17,027	-
114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四(三))	2,128,877	26	1,683,871	22
1150	應收票據及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五)	60,621	1	62,957	1
119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五及六)	203,624	3	49,081	1
1200	存貨淨額(附註四(四))	1,262,103	15	1,333,239	17
1240	在建工程減預收工程款淨額(附註四(五))	215,810	3	310,081	4
1260	預付貨款及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四(十一)及五)	93,814	1	105,751	1
		5,235,558	64	5,111,677	66
	基金及投資：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附註四(六))	2,036,569	25	1,650,645	22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二))	251,878	3	260,878	3
		2,288,447	28	1,911,523	25
	固定資產(附註四(七)及五)：				
1501	土　　地	237,895	3	237,895	3
1521	房屋及建築	347,259	4	346,511	5
1681	其他設備	95,861	1	71,253	1
		681,015	8	655,659	9
15x9	減：累計折舊	(72,124)	(1)	(81,626)	(1)
1672	預付設備款	14,479	-	7,400	-
		623,370	7	581,433	8
	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				
1820	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附註四(十一))	31,825	-	40,956	-
1887	受限制資產(附註六)	69,100	1	64,600	1
		100,925	1	105,556	1
	資產總計	**$ 8,248,300**	**100**	**7,710,189**	**100**

	負債及股東權益	101.6.30 金　額	%	100.6.30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40	應付票據及帳款	2,573,417	31	2,388,079	31
2150	應付票據及帳款－關係人(附註五)	55,474	-	7,623	-
2170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附註五)	361,934	4	313,326	4
2216	應付股利(附註四(十))	641,261	8	408,241	5
2260	預收貨款(附註十)	132,951	2	339,519	5
2264	預收工程款減在建工程淨額(附註四(五))	6,198	-	9,677	-
		3,771,235	45	3,466,465	45
	其他負債：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四(九))	58,468	1	56,951	1
2881	遞延貸項及其他(附註五)	2,871	-	7,380	-
		61,339	1	64,331	1
	負債合計	3,832,574	46	3,530,796	46
3110	**普通股股本**(附註四(十))	1,491,304	18	1,458,004	19
3150	**待分配股票股利**(附註四(十))	-	-	29,160	-
	資本公積：(附註四(十))				
3210	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1,374,930	17	1,358,598	18
3260	資本公積－長期投資及其他	10,133	-	9,699	-
		1,385,063	17	1,368,297	18
	保留盈餘：(附註四(十))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565,745	7	470,500	6
3350	累積盈餘	959,674	12	836,544	11
		1,525,419	19	1,307,044	17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20,346	-	4,678	-
3450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附註四(二)及四(六))	(6,406)	-	12,210	-
		13,940	-	16,888	-
	股東權益合計	4,415,726	54	4,179,393	54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附註七)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8,248,300**	**100**	**7,710,189**	**100**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郭智輝　　經理人：潘重良　　會計主管：林秀珍

崇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損益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1年上半年度		100年上半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附註五)				
4110	銷貨收入	$ 6,388,799	92	6,426,192	91
4170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28,528	-	7,146	-
		6,360,271	92	6,419,046	91
4500	工程收入	340,324	5	452,767	6
4600	勞務收入	128,400	2	166,743	2
4800	其他營業收入	45,628	1	67,023	1
		6,874,623	100	7,105,579	100
	營業成本：(附註四(四)、五及十)				
5110	銷貨成本	5,710,848	83	5,706,016	80
5500	工程成本	323,221	4	426,980	6
5800	其他營業成本	34,436	1	46,853	1
		6,068,505	88	6,179,849	87
		806,118	12	925,730	13
5930	**聯屬公司間已實現利益增加**(附註五)	2,460	-	1,986	-
	營業毛利	808,578	12	927,716	13
	營業費用：(附註五及十)				
6100	推銷費用	220,338	3	221,408	3
6200	管理費用	164,645	3	167,087	3
		384,983	6	388,495	6
	營業淨利	423,595	6	539,221	7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附註五)	2,089	-	1,792	-
7121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淨額(附註四(六))	44,061	1	48,816	1
7480	其他收入(附註四(二)、四(六)、四(十三)、五及十)	18,560	-	6,779	-
		64,710	1	57,387	1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60	兌換損失淨額	3,224	-	9,924	-
7650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淨額(附註四(二)及四(十三))	91	-	4,533	-
7880	其　　他(附註十(二))	13,757	-	9,200	-
		17,072	-	23,657	-
7900	**稅前淨利**	471,233	7	572,951	8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十一))	97,974	2	106,875	1
9600	**本期淨利**	**$ 373,259**	**5**	**466,076**	**7**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附註四(十二))	**$ 3.16**	**2.51**	**3.85**	**3.13**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元)**	**$ 3.12**	**2.47**	**3.82**	**3.11**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郭智輝　　經理人：潘重良　　會計主管：林秀珍

崇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保留盈餘				
	股　本	待分配股票股利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累積換算調整數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	合　計
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期初餘額	$ 1,458,004	-	1,368,255	404,501	873,868	3,549	20,037	4,128,214
盈餘指撥及分配(註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65,999	(65,999)	-	-	-
分配股東紅利(含股票及現金)	-	29,160	-	-	(437,401)	-	-	(408,241)
長期投資按權益法調整資本公積及金融商品之未實現利益	-	-	42	-	-	-	(2,279)	(2,237)
累積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	-	-	-	-	1,129	-	1,129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之變動	-	-	-	-	-	-	(5,548)	(5,548)
民國一〇〇上半年度淨利	-	-	-	-	466,076	-	-	466,076
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 1,458,004**	**29,160**	**1,368,297**	**470,500**	**836,544**	**4,678**	**12,210**	**4,179,393**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期初餘額	$ 1,487,164	-	1,368,480	470,500	1,322,921	25,381	(8,121)	4,666,325
盈餘指撥及分配(註2)：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95,245	(95,245)	-	-	-
分配現金股利	-	-	-	-	(641,261)	-	-	(641,261)
長期投資按權益法調整資本公積及金融商品之未實現利益	-	-	251	-	-	-	299	550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之變動	-	-	-	-	-	-	1,416	1,416
員工認股權行使	4,140	-	16,332	-	-	-	-	20,472
累積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	-	-	-	-	(5,035)	-	(5,035)
民國一〇一年上半年度淨利	-	-	-	-	373,259	-	-	373,259
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 1,491,304**	**-**	**1,385,063**	**565,745**	**959,674**	**20,346**	**(6,406)**	**4,415,726**

註1：董監酬勞8,900千元及員工紅利36,650千元已於民國九十九年度損益表中扣除。

註2：董監酬勞12,866千元及員工紅利51,438千元已於民國一〇〇年度損益表中扣除。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郭智輝　　**經理人：潘重良**　　**會計主管：林秀珍**

崇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1年上半年度	100年上半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利	$ 373,259	466,076
調整項目：		
折舊及各項攤提	11,631	8,588
權益法認列投資利益淨額	(44,061)	(48,816)
提列(迴轉)呆帳損失及備抵銷貨折讓	(37,480)	41,460
存貨跌價及呆滯提列損失(回升利益)	2,499	(140,328)
依權益法評價之長期投資現金股利	51,200	25,49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減少(增加)	98,849	(385,669)
應收票據及帳款總額(含關係人款)增加	(515,682)	(137,735)
存貨減少(增加)	(57,418)	255,245
在建工程大於預收工程款餘額增加	(50,883)	(145,510)
預付貨款及其他流動資產增加	(8,705)	(24,839)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減少	2,896	42,481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減少	8,365	20,525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款)增加	605,536	263,507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減少	(65,087)	(144,739)
預收貨款減少	(124,737)	(69,746)
其　　他	1,419	17,639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51,601	43,629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採權益法評價長期股權投資及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價款	(184,929)	(84,242)
購置固定資產	(17,694)	(9,594)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增加)	(49,819)	55,347
受限制資產減少(增加)	(2,105)	(1,594)
其　　他	(5,677)	(94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60,224)	(41,027)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員工認股權行使	20,472	-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0,472	-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	11,849	2,60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66,521	763,398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578,370**	**766,000**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 367**	**5**
支付所得稅	**$ 128,758**	**98,835**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營業及融資活動：		
應收現金股利	**$ 39,662**	**29,422**
應付現金股利	**$ 641,261**	**408,241**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郭智輝　　經理人：潘重良　　會計主管：林秀珍

崇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崇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設立於民國七十九年二月十七日，主要業務為各類產品之進出口、買賣及代理業務，產品包括(1)電子、電氣、機械等相關產品(2)高科技產品(如積體電路、光電元件、封裝材料及電子元件等)之製造技術與設備(3)純水、廢水、水回收管道系統設備之規劃、設計、安裝及(4)太陽能相關材料銷售、太陽能系統工程整合服務及經營太陽能電站等。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之員工人數分別為497人及386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公司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及衡量基礎彙總說明如下：

(一)會計估計

本公司於編製財務報表時，係依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資產、負債、收益、費損及或有事項，採用必要之假設及估計加以衡量、評估與揭露，惟該等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存有差異。

(二)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本公司以新台幣記帳。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即期匯率入帳；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依當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非貨幣外幣性資產或負債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但以公平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則按資產負債表日即期匯率換算，如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者，兌換差額亦認列為當期損益；如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兌換差額亦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國外長期股權投資皆以當地貨幣記帳，所有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交易，均以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入帳，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其功能性貨幣財務報表換算為本國貨幣財務報表所產生之換算差額，以稅後淨額列入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

(三)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標準

現金或約當現金、為交易目的而持有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變現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者列為非流動資產。負債因交易目的而發生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者列為非流動負債。

承接工程專案之營業週期長於一年者，其在建工程、預收工程款、應收(付)工程保留款及因工程而質押之定期存單，均以一個營業週期為劃分流動及非流動之標準。

(四)資產減損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於資產負債表日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資產，認列減損損失。商譽以外之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累積減損損失，嗣後若已不存在或減少，即予迴轉，增加資產帳面價值至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數。

商譽所屬現金產生單位，則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並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部分，認列減損損失。

(五)約當現金

本公司所稱約當現金，係指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即將到期而其利率變動對價值影響甚少之短期投資，包括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或清償之附買回債券投資。

(六)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本公司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之交易目的金融商品，及所持有之衍生性金融商品，除被指定且為有效之避險工具外，餘應歸類為此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平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列為當期費用；續後評價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時，採用交割日會計處理。

(七)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本公司原始認列指定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之交易成本；續後評價以公平價值衡量，除減損損失及貨幣性金融資產外幣兌換損益外，於金融資產除列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於除列時，將累積之利益或損失列入當期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割日會計處理。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備供出售債務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若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

(八)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九)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本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三次修訂條文，針對金融資產，本公司首先評估以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金融資產，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重大個別金融資產發生減損，以及非屬重大之個別金融資產單獨或共同發生減損。本公司若評估個別金融資產無減損之客觀證據，須再將其納入一組類似信用風險特徵之金融資產，並評估該組資產是否發生減損。個別評估減損並已認列或持續認列減損損失之金融資產，無須以前述方式評估減損。本公司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應認列減損損失。減損金額為金融資產之帳面價值與其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採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金融資產之帳面價值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之，減損金額應列為當期損益。於決定減損金額時，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係包括擔保品及相關保險之可回收金額。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而該減少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先前認列之金融資產減損金額應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迴轉，但該迴轉不應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大於未認列減損情況下之攤銷後成本。迴轉之金額應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衍生性金融商品及避險

本公司持有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係用以規避因營運、財務及投資活動所暴露之匯率風險。依此政策，本公司所持有或發行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係以避險為目的，惟當所持有之衍生性商品不適用避險會計之條件時，則視為交易目的之金融商品。

(十一)存　　貨

存貨之原始成本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之狀態及地點所發生之必要支出，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資產負債表日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採逐項比較，淨變現價值則以資產負債表日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狀態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為計算基礎。

(十二)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係指於目前情況下，企業可依一般條件及商業慣例立即出售，且高度很有可能於一年內完成出售之非流動資產。分類為待出售非流動資產，以帳面價值與淨公平價值孰低者衡量，停止提列折舊、折耗或攤銷，並單獨列示於資產負債表。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其淨公平價值低於帳面價值之金額，於損益表認列為減損損失。待出售非流動資產之淨公平價值若續後回升，於損益表認列為利益，惟迴轉金額不得超過原已認列之累計減損損失及原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得迴轉之金額。

(十三)在建工程及預收工程款

因承建工程而發生之材料、人工及各項工程費用列為在建工程，按工程別歸戶。在建工程餘額超過預收工程款餘額時，預收工程款列為在建工程之減項，並列為流動資產，反之則列為流動負債。

工程合約屬一年之內者，採全部完工法認列工程損益。工程合約屬一年以上者，工程損益採完工比例法計算，以累積至期末實際投入成本佔估計總成本比例衡量完工程度，計算工程利益。工程合約如估計發生虧損，立即認列全部損失。

工程合約價款或估計工程總成本如有變動時，作為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十四)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本公司及具控制力之他公司共同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比例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採權益法評價。

本公司投資時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之差額，如係折舊、折耗或攤銷性資產所產生者，自取得年度起，依其估計剩餘經濟年限分年攤銷；如係因資產之帳面價值高於或低於公平價值所發生者，則於高估或低估情形消失時，將其相關之未攤銷差額一次沖銷；如屬投資成本超過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則超過部份認列為商譽；如屬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超過投資成本，則差額先就非流動資產等比例減少，若減少至零仍有差額時，則該差額列為非常損益。另，以前年度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之差額因無法分析原因按平均法採五年攤銷之餘額，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不再攤銷。

本公司出售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時，以售價與處分日該投資帳面價值之差額，作為長期股權投資處分損益，帳上如有因長期股權投資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時，則按出售比例轉列當期損益。非按持股比例認購採權益法評價被投資公司發行之新股，致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調整由長期股權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若有不足，則沖銷保留盈餘。

採權益法評價被投資公司之股東權益發生變動；包括金融產品未實現損益、外幣換算調整數及未認列為退休金之淨損失變動等，本公司依持股比例調整各相關科目及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本公司與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間交易及各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尚未實現者，予以遞延。交易損益如屬折舊性或攤銷性之資產所產生者，依其效益年限逐年承認；其他類資產所產生者，於實現年度承認。

本公司對具有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除依權益法評價外，並按季編製合併財務報表。

(十五)固定資產、出租資產及其折舊

固定資產以取得成本為評價基礎，惟得依法辦理重估。重大增添、改良及重置支出予以資本化；維護及修理費用列為發生當期費用；處分固定資產之損益列為營業外收支。

折舊係按直線法以成本依估計耐用年數計提。主要固定資產之耐用年數如下：

1.房屋及建築：51年

2.房屋附屬設備：1~11年

3.辦公設備及其他：1~20年

出租予他人使用之資產轉列其他資產－出租資產，租金收入減除折舊後淨額列為營業外收入。相關水電、稅捐及維修費用，除合約載明承租人承擔外，列為當期管理費用。

(十六)無形資產

本公司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七號「無形資產之會計處理準則」。依該號公報規定，除政府捐助所取得之無形資產按公平價值認列外，原始認列無形資產時以成本衡量。續後，以成本加依法令規定之重估增值，再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價值。

攤銷時以原始成本減除殘值後之金額為可攤銷金額，並於已達可供使用狀態開始時，於耐用年限期間以直線法攤銷：

1.電腦軟體成本：依一～三年平均攤銷。

2.使用權：依契約期間攤銷。

每年至少於會計年度終了時評估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之變動，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十七)遞延費用

網路佈線工程等列為遞延費用，依估計使用年限採直線法計提，攤銷年限為二～三年。

(十八)退休金

本公司訂有職工退休辦法，涵蓋所有正式任用員工。依該辦法規定，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一次給付退休金。基數之計算係每位員工前十五年之服務，每服務滿一年可獲得二個基數，自第十六年起，每服務滿一年可獲得一個基數，最高以四十五個基數為限。在該退休辦法下，退休金給付全數由本公司負擔。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配合勞工退休金條例(以下簡稱「新制」)之實施，原適用該辦法之員工如經選擇適用新制後之服務年資或新制施行後到職之員工其服務年資改採確定提撥制。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規定，每月依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實際支付退休金時，先自準備金專戶支付，如有不足，再由本公司支付。

本公司採確定給付退休辦法部分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以年度結束日為衡量日完成退休金精算，並認列淨退休金成本，淨退休金成本包括當期服務成本、利息成本、退休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及過渡性淨資產依預期平均剩餘服務年限十八年攤銷之數。

採確定提撥退休辦法部份，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按勞工每月工資百分之六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提撥數列為當期費用。

(十九)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公司所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給與日係於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之前，本公司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2)基秘字第070、071、072號解釋函之規定，對於前述員工認股權憑證採用衡量日內含價值法認列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之酬勞成本，亦即按衡量日本公司股票公平價值與行使價格間之差額估計酬勞成本，並於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所規定之員工服務年限內認列為本公司之費用，同時增加本公司股東權益－認股權。另，依據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本公司上述員工認股權憑證無須追溯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但需揭露依該公報規定衡量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擬制淨利及每股盈餘資訊。

(二十)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對於民國九十七年度(含)以後之盈餘，依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規定分配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時，係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052號解釋函，於報導期中及年度財務報表，先行估計擬分配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金額，並依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性質列為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項下之適當會計科目。嗣後股東會決議分配金額與財務報表估列數如有差異，視為估計變動，列為分配當期損益。

(廿一)所得稅

本公司依會計所得估計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帳面價值與課稅基礎之差異，依預計迴轉年度之適用稅率計算認列為遞延所得稅，將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投資抵減及虧損扣除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其可實現性，認列其備抵評價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非與資產或負債相關者，依預期迴轉期間之長短劃分。

本公司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份，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後，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

(廿二)收入認列

除工程收入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一號「長期工程合約之會計處理」之規定認列外，銷貨收入於商品交付且風險及報酬移轉時認列。相關成本及費用配合收入發生時承認。備抵銷貨折讓係依經驗估計可能發生之折讓，於商品出售年度估列。

仲介業務產生之勞務收入於銷售產生時認列收入，相關之勞務成本於發生時列為當期費用。銷售電力之收入於電力透過電網傳送後確認，並按與政府議定之收費計算。

(廿三)每股盈餘

普通股每股盈餘係以本期淨利除以普通股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因盈餘、資本公積轉增資而新增的股份，採追溯調整計算。若前開情況之基準日在資產負債表日至財務報表提出日之間，亦採追溯調整計算。

本公司所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及尚未經股東會決議，且得採股票發放之員工紅利屬潛在普通股。潛在普通股如未具稀釋作用，僅揭露基本每股盈餘，反之，則除揭露基本每股盈餘外，並揭露稀釋每股盈餘。稀釋每股盈餘，則假設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均於當期流通在外，故本期淨利及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均須調整所有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廿四)營運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本公司之組成單位，從事可能獲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本公司內其他組成單位間交易所產生之收入與費用)之經營活動。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定期由該企業之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予該部門資源之決策，並評估該部門之績效，同時具個別分離之財務資訊。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表揭露部門資訊，因此個別財務報表不揭露部門資訊。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一)本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三次修訂條文。依該號公報規定，帳列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應適用該公報放款及應收款之認列、續後評價及減損等規定。相關會計原則變動對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上半年度財務報表不具重大影響。

(二)本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依該號公報規定，企業應揭露有助於財務報表使用者評估企業所從事經營活動與所處經濟環境之性質及財務影響之資訊。本公司以內部提供予營運決策者之資訊為基礎，以決定與表達營運部門。另依該公報規定本公司於合併財務報表揭露部門資訊，因此個別財務季報表不揭露部門資訊。該號公報亦取代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前述會計原則變動對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上半年度財務報表不產生損益之影響。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1.6.30	100.6.30
零用金及庫存現金	$ 2,331	2,901
支票及活期存款	144,668	366,205
定期存款	399,371	276,894
附買回債券	32,000	120,000
	$ 578,370	**766,000**

(二)金融資產

1.非衍生性金融資產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持有之各類非衍生性金融商品明細如下：

	101.6.30	100.6.3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開放型基金	**$ 684,573**	**783,58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上市股票－新日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新日光能源）	**$ 7,766**	**17,027**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台灣信越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台灣信越)	$ 120,000	120,000
富鼎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富鼎創投)	50,000	50,000
元晶太陽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元晶)	17,100	23,100
晶宏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晶宏半導體)	13,678	13,678
其　　他	51,100	54,100
	$ 251,878	**260,878**

(1)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因公平價值變動產生之金融資產評價利益分別為2,609千元及1,429千元，帳列其他收入項下。

(2)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依公平價值衡量產生之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分別為損失1,418千元及利益7,843千元。

(3)本公司所持有之台灣信越等股票，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4)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上半年度新增投資元晶等股票共計29,700千元，因投資價值已有減損，於民國一〇〇年下半年度共認列減損損失9,000千元。

2.衍生性金融商品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並無未結清之金融商品。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持有之衍生性金融商品明細如下：

項目	101.6.30 帳面金額	101.6.30 名目本金	100.6.30 帳面金額	100.6.30 名目本金
衍生性金融資產：				
預購遠期外匯合約－				
（美金/台幣）	**$ -**	**-**	**83**	**USD 750千元**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衍生性金融商品帳列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項下。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與數家銀行簽訂遠期外匯合約，該合約係以規避匯率風險為主要目的，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遠期外匯合約，因公平價值變動分別產生評價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101年上半年度	100年上半年度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 -	1,106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	(91)	(4,533)

分別帳列損益表之其他收入及金融負債評價損失淨額項下。

(三)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非關係人

	101.6.30	100.6.30
應收票據	$ 31,185	36,528
應收帳款	2,237,352	1,776,590
	2,268,537	1,813,118
減：備抵呆帳	(76,000)	(34,380)
備抵銷貨折讓	(63,660)	(94,867)
	$ 2,128,877	**1,683,871**

(四)存　　貨

	101.6.30	100.6.30
商品存貨	$ 1,391,915	1,480,619
在途存貨	75,624	7,727
	1,467,539	1,488,346
減：備抵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	(205,436)	(155,107)
	$ 1,262,103	**1,333,239**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認列之存貨相關損費明細如下：

	101年上半年度	100年上半年度
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 2,499	(140,328)
存貨賠償損失(利益)	300	(132)
	$ 2,799	**(140,460)**

民國一〇一年上半年度將存貨自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而認列之營業成本為2,499千元。民國一〇〇年上半年度因出售呆滯庫存，存貨淨變現價值低於成本之因素已消失，致迴轉備抵損失而認列營業成本減少之金額為140,328千元。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存貨均未做為借款之擔保。

(五)在建工程及預收工程款

	101.6.30	100.6.30
在建工程投入成本	$ 1,119,176	1,541,282
累積已認列之工程利益	41,801	58,782
	1,160,977	1,600,064
預收工程款	(951,365)	(1,299,660)
在建工程淨額	**$ 209,612**	**300,404**
在建工程超過預收工程款部份	$ 215,810	310,081
預收工程款超過在建工程部份	(6,198)	(9,677)
	$ 209,612	**300,404**

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之重大在建工程(合約價款一億五千萬元以上)之相關資訊如下：

	101.6.30				
工程項目	估計工程總收入	估計總成本	完工%	預計完工年度	累積已認列(損)益
W08016	$ 350,375	325,524	註	註	476
W09004	296,058	299,518	91.32	101	(3,460)
PW10015	204,706	198,041	94.22	101	5,860
W08012	157,956	157,206	93.75	101	703

註：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止，該工程因業主暫停執行，帳列在建工程金額為6,712千元。

	100.6.30				
工程項目	估計工程總收入	估計總成本	完工%	預計完工年度	累積已認列(損)益
W06021	$ 583,600	580,823	98.46	100	2,735
W08016	350,375	325,524	註	註	-
PW10015	225,391	178,495	79.40	100	19,149
W09004	269,746	262,185	73.70	101	5,571
W08012	157,956	157,206	91.98	100	690

註：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止，該工程因業主暫停執行，帳列在建工程金額為6,712千元。

(六)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101.6.30		100.6.30	
	持股比例%	金額	持股比例%	金額
崇越石英製造廠(股)公司（崇越石英）	40	$ 476,958	40	446,216
Topco Group Ltd.(Topco Group)	100	496,915	100	346,739
敏盛科技(股)公司(敏盛科技)	100	341,267	100	315,521
裕鼎(股)公司(裕鼎)	25	220,402	25	215,017
崇智國際投資(股)公司(崇智)	100	189,676	100	161,328
建越科技工程(股)公司(建越)	100	90,644	100	95,002
崇太能源(股)公司(崇太)	49	27,199	51	61,806
崇盛投資(股)公司(崇盛)	100	5,716	100	9,016
Winaico Immobilien GmbH (Winaico)	32	187,792	-	-
		$ 2,036,569		**1,650,645**

1.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採權益法評價認列投資利益分別為44,061千元及48,816千元，係依據被投資公司同期間自行編製未經會計師查核之期中財務報表認列。

2.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度增加投資崇太51,000千元，透過崇太與他人共同轉投資設立科美洲股份有限公司(科美洲)，持股比例為49%，主要從事太陽能模組及電源轉換器之買賣。因本公司投資策略調整，民國一〇一年上半年度出售部份持股予非關係人，出售總價款計2,094千元，減除出售成本1,185千元及其他53千元後，出售利益856千元，帳列其他收入項下。

3.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度透過增加投資Topco Group 83,535千元(美金2,808千元)，主要係轉投資Topco Lancaster Investment Inc. (Topco Lancaster)，於美國從事太陽能電廠業務。

4.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度增加投資崇智60,000千元，主要係轉投資DIO Energy GmbH及晶晨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該等公司主要係從事太陽能相關業務。

5.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上半年度投資Winaico 184,929千元(歐元5,000千元)，持股比例為32%，透過Winaico轉投資EnerVitaBio San Cosimo Soc. Arg. Srl，於義大利從事太陽能電廠業務。

6.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止，依權益法按持股比例認列被投資公司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分別為損失4,988千元及利益4,367千元。

7.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獲配被投資公司現金股利分別為90,862千元及54,912千元。

(七)固定資產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固定資產均未作為借款之擔保。

(八)長期應收帳款

	101.6.30	100.6.30
長期應收帳款	$ -	39,486
減：備抵呆帳	-	(39,486)
合　　計	**$ -**	-

係銷貨所產生之應收帳款，因與客戶協議之收款期間超過一年故自應收帳款轉列長期應收帳款，於民國九十八年度及九十六年度分別取得客戶提供原始成本550,711千元之機器設備及他公司64,283千股有價證券作為擔保。惟因部分客戶持續未按協議還款，且民國九十七年度經本公司持續評估該擔保之有價證券價值已有明顯減損，依穩健原則全數提列備抵呆帳；其餘帳款已依可回收性提列適當之備抵呆帳。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上半年度評估部分長期應收帳款確定無法收回，同額沖銷長期應收帳款及備抵呆帳251,026千元。

(九)退休金

	101年上半年度	100年上半年度
當期退休金費用：		
確定給付之淨退休金成本	$ 4,796	3,867
確定提撥之退休金成本	9,065	8,454
	$ 13,861	**12,321**

	101.6.30	100.6.30
期末勞工退休準備金餘額	$ 36,823	35,083
期末應計退休金負債	$ 58,468	56,951
期末既得退休金給付	$ 29,456	53,863

(十)股東權益

1.股　　本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六月六日股東常會決議每股配發4.3元現金股利，計641,261千元。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六月十五日股東常會決議額定股本增加為1,900,000千元，並決議每股配發2.8元現金股利，計408,241千元，同時以盈餘轉增資29,160千元，共計發行2,916千股，業已辦妥變更登記。

民國一〇一年上半年度本公司員工行使認股權認購普通股股本4,140千元，發行414千股，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八月十七日止，業已辦妥變更登記。

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均為1,600,000千元(其中均含100,000千元供發行員工認股憑證)，每股面額10元。

2.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轉作資本或發放現金股利。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另，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依公司法規定可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其中以發行股票溢價轉入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者，應俟產生該次資本公積經主管機關核准登記後之次一年度，始得將該次轉入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

民國一〇一年上半年度本公司員工行使認股權認購本公司之普通股股票，認購價款超過股本面額認列為資本公積計16,332千元。

3.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員工認股權憑證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十月二十六日董事會通過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額度為4,500單位，每單位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為1,000股。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情形如下：

	101年上半年度		100年上半年度	
	認股權單位數	每股加權平均履約價格(元)	認股權單位數	每股加權平均履約價格(元)
年初流通在外單位數	3,571	$ 49.45	3,795	$ 53.79
本期給與單位數	-	-	-	-
本期放棄單位數	(19)	49.45	(107)	53.79
本期執行單位數	(414)	49.45	-	-
本期逾期失效單位數	-	-	-	-
期末流通在外單位數	**3,138**	49.45	**3,688**	53.79
期末可執行單位數	**3,138**	49.45	**2,582**	53.79

民國一〇一年上半年度執行之認股權加權平均股價為52.14元。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流通在外之認股權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間分別為1.5年及2.5年。前述員工認股權已於民國一〇〇年第四季全數既得。

上述員工認股權憑證主要發行條款如下：

(1)認股價格：依發行辦法計算之調整後每股認購價格為49.45元。

(2)權利期間：認股權人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二年後，可按下列時程行使認購本公司之普通股股票。認股權憑證之存續期間為六年，不得轉讓，但因繼承者不在此限。認購期間屆滿後，未行使之員工認股權憑證視同放棄，本公司將註銷該認股權憑證，不再發行。

認股權憑證授予期間	最高可行使認股比例(累計)
屆滿2年	40 %
屆滿3年	70 %
屆滿4年	100 %

(3)履約方式：以本公司發行新股交付。

(4)行使程序：本公司依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於新股發行後，檢附相關文件向主管機關申請資本額變更登記；前揭資本額變更登記每季至少辦理一次。

本公司上述於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前所發行之員工認股權計劃，係採用衡量日內含價值認列所給與之酬勞成本，因本公司於衡量日之股票公平價值不高於認股權之執行價格，故無需認列酬勞成本。前述員工認股權憑證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規定採公平價值衡量及認列酬勞成本，相關擬制性資訊揭露如下：

A.本公司酬勞性員工認股權計畫若採用公平價值衡量及估計酬勞成本，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須認列之酬勞成本分別為0千元及2,400千元。此項計算係採用Black Scholes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認股選擇權之公平價值，各項考量因素列示如下：

發行時履約價格(每股)	58.7 元
標的股票於衡量日之現時價格(每股)	58.7 元
現金股利率	3 %
預期價格波動性	36.20 %
無風險利率	2.765 %
預期存續期間	4 年

B.本公司員工認股權憑證若採公平價值衡量及認列，財務報表之擬制淨利與每股盈餘資訊列示如下：

		101年上半年度	100年上半年度
淨利	報表認列之淨利	$ 373,259	466,076
	擬制淨利	373,259	463,676
基本每股盈餘	報表認列之每股盈餘(元)	2.51	3.13
	擬制每股盈餘(元)	2.51	3.12
稀釋每股盈餘	報表認列之每股盈餘(元)	2.47	3.11
	擬制每股盈餘(元)	2.47	3.09

5.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營利事業所得稅，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如尚有餘額應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百分之十後(民國一〇〇年股東會決議增加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再就其餘額，加計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數，為累積可分配盈餘。前述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分派盈餘時，應分派員工紅利不得低於當年度可分配盈餘百分之五，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不得高於當年度可分配盈餘百分之三。

本公司對外轉投資子公司之員工，得受上述員工股票紅利之分配，其條件及方式由董事會訂定之。

本公司發放股利時，得依本公司當年度盈餘情形及整體產業環境，以現金或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惟應發放現金股利不得少於發放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未以現金發足部份，股東會得依公司法規定決議以發行新股方式搭配發放之。

6.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六日及一〇〇年六月十五日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100年度	99年度
員工紅利－現金	$ 51,438	35,650
董監事酬勞	12,866	8,900
	$ 64,304	**44,550**

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實際配發情形與財務報表估列數並無差異。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自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7.本公司於編製期中財務報表時，估列依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規定應分配之董事、監察人酬勞及員工紅利，係以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止之稅後淨利扣除10%法定盈餘公積後淨額，乘上本公司管理階層擬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平均分配比例，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認列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金額分別為25,205千元及31,460千元。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股東會決議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列為實際分配年度之損益。

(十一)所得稅

1.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適用之營利事業所得稅法定稅率均為百分之十七，並依「所得基本稅額條例」計算基本稅額。所得稅費用組成如下：

	101年上半年度	100年上半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 68,014	70,691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費用	21,595	15,659
當期所得稅費用	89,609	86,350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減少(增加)	(425)	23,856
依權益法認列國外長期股權投資損益淨額	1,870	(3,126)
未實現兌換損益淨額變動	(1,538)	(5,939)
備抵呆帳超限減少(增加)	1,035	(105)
遞延所得稅資產備抵評價變動	1,074	9,462
未實現工程損失減少(增加)	(51)	1,833
其　　他	6,400	(5,456)
	8,365	20,525
所得稅費用	**$ 97,974**	**106,875**

2.本公司所得稅費用與損益表中所列之稅前淨利依規定利率計算之所得稅差異如下：

	101年上半年度	100年上半年度
稅前淨利應計所得稅	$ 80,110	97,402
國內投資利益不計入所得	(5,620)	(11,425)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	21,595	15,659
備抵評價增加數	1,074	9,462
所得稅估計差異	1,737	(1,572)
其　　他	(922)	(2,651)
所得稅費用	**$ 97,974**	**106,875**

3.本公司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主要因下列項目之所得稅影響產生：

	101.6.30	100.6.3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存貨跌價損失	$ 34,924	26,368
未實現銷貨毛利	9,328	9,328
備抵銷貨折讓	10,822	16,127
備抵呆帳超限	8,971	9,733
退休金費用未提撥數	9,940	9,682
其　　他	6,419	7,618
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80,404	78,856
減：備抵評價	(31,548)	(26,273)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48,856	52,583
遞延所得稅負債		
累積換算調整數	(5,214)	(1,624)
依權益法認列國外長期股權投資利益	(11,107)	(2,011)
國外投資損失準備	(4,391)	(4,391)
	(20,712)	(8,026)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 28,144**	**44,557**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流動	$ 27,241	29,116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非流動	903	15,441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 28,144**	**44,557**

4.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九十九年度。

5.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1.6.30	100.6.30
未分配盈餘所屬年度：		
八十六年度以前	$ 10,333	10,333
八十七年度以後	949,341	826,211
合　　計	**$ 959,674**	**836,544**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311,658**	**219,543**

	100年度	99年度
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23.75%(預計)**	**27.00%(實際)**

(十二)每股盈餘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101年上半年度		100年上半年度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 471,233**	**373,259**	**572,951**	**466,076**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單位：千股）	**148,963**	**148,963**	**148,716**	**148,716**
基本每股盈餘(元)	**$ 3.16**	**2.51**	**3.85**	**3.13**
稀釋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單位：千股）	148,963	148,963	148,716	148,716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	832	832	-	-
員工分紅	1,409	1,409	1,324	1,324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單位：千股)	**151,204**	**151,204**	**150,040**	**150,040**
稀釋每股盈餘(元)	**$ 3.12**	**2.47**	**3.82**	**3.11**

本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屬潛在普通股，惟於民國一〇〇年上半年度未具稀釋作用，不列入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

(十三)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1.公平價值之資訊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資訊如下：

	101.6.30		100.6.30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金融資產：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 684,573	684,573	783,587	783,58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7,766	7,766	17,027	17,027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51,878	-	260,878	-
遠期外匯合約	-	-	83	83
長期應收帳款	-	-	-	-
資產負債表外金融負債：				
背書保證	-	939,399	-	1,003,656

2.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流動金融商品以資產負債表日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應付票據及帳款、其他金融資產－流動、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款等。

(2)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

(3)本公司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屬投資於非上市櫃公司股票，並無市價可循，故實務上無法估計其公平價值。

(4)長期應收帳款係依債務人之信用狀況、支付本金之剩餘期間及支付幣別等所評價之公平價值。

3.前述金融資產以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及以評價方法估計之公平價值明細如下：

	101.6.30		100.6.30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採評價方式估計之金額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式估計之金額
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578,370	-	766,000	-
受益憑證	684,573	-	783,587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7,766	-	17,027	-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含關係人）	-	2,189,498	-	1,746,828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203,624	-	38,448
遠期外匯合約	-	-	-	83

	101.6.30		100.6.30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採評價方式估計之金額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式估計之金額
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	2,628,891	-	2,395,702
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	357,513	-	308,625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因以評價方法估計之公平價值變動而分別認列當期損失之金額分別為91千元及3,427千元。

4.財務風險資訊

(1)市場風險

本公司持有之權益證券係分類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因此類資產係以公平價值衡量，因此本公司將暴露於權益證券市場價格變動之風險。

本公司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主要係以避險為目的，因此匯率變動產生之損益大致會與被避險項目之損益抵銷，故市場風險並不大。

(2)信用風險

A.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無法履行契約義務而產生損失的風險，因本公司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之相對人，係信用卓著之國際金融機構，預期不致產生重大信用風險。

B.本公司主要的潛在信用風險係源自於現金、約當現金、權益證券及應收帳款之金融商品。本公司之現金存放於不同之金融機構；約當現金係自投資日起三個月到期之附買回債券；持有之權益證券係購買信用評等優良之公司所發行之基金。本公司控制暴露於每一金融機構之信用風險，而且認為本公司之現金不會有重大之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虞。

另，本公司營業收入佔10%以上客戶之銷售金額於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佔本公司銷貨收入分別為29%及31%，該等客戶以往獲利及信用紀錄良好，為降低信用風險，本公司定期持續評估該等客戶財務狀況及其應收帳款之回收可能性，依其財務狀況給予信用額度，本公司尚未因該等主要客戶而蒙受重大信用風險損失。

(3)流動性風險

A.本公司從事之遠期外匯合約預計於下列期間產生資金流出及流入，本公司預計有足夠資金予以支應，故無籌資風險，另因遠期外匯合約之匯率已確定，不致有重大之現金流量風險。

100.6.30			
金融商品	日　　期	資金流出	資金流入
預購遠期外匯合約(美金/台幣)	100.7.1~ 100.8.1	NTD 21,516千元	USD　750千元

B.本公司投資之部份權益商品(帳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無活絡市場，故預期具有流動性風險。

五、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崇越石英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裕鼎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台灣信越	本公司之董事長為該公司董事
信越光電(股)公司(信越光電)	〃
敏盛科技	本公司之子公司
建越	〃
彩妍國際(股)公司	崇智之子公司
日本Topco Scientific株式會社(日本Topco)	〃
冠越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冠越)	〃
嘉益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嘉益能源)	〃
曜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曜邦)	〃
晶晨能源	〃
亞泰半導體設備股份有限公司(亞泰半導體)	崇智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Asia Topco Investment Ltd. (Asia Topco)	Topco Group之子公司
Topscience(s) Pte Ltd. (Topscience(s))	〃
寧波崇越	Asia Topco 之子公司
上海崇誠	〃
蘇州崇越	〃

(二)與關係人之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銷　　貨

本公司對關係人銷貨情形如下：

(1)銷貨收入

	101年上半年度		100年上半年度	
	金　額	佔營業收入淨額 %	金　額	佔營業收入淨額 %
台灣信越	$ 17,470	-	14,911	-
寧波崇越	-	-	35,328	1
嘉益能源	3,557	-	6,814	-
上海崇誠	10,485	-	1,519	-
其　　他	4,341	-	1,968	-
	$ 35,853	**-**	**60,540**	**1**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銷貨價格與一般客戶無顯著差異。售予關係人之收款條件為月結60~90天，售予非關係人之交易條件為月結30~90天。

(2)勞務收入－佣金及其他

	101年上半年度		100年上半年度	
	金　額	佔營業收入淨額 %	金　額	佔營業收入淨額 %
台灣信越	$ 60,180	1	66,785	1
崇越石英	32,709	-	59,998	1
Topscience(s)	4,702	-	-	-
其　　他	2,744	-	1,426	-
	$ 100,335	**1**	**128,209**	**2**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交易條件係依雙方簽訂之合約執行，與一般客戶無顯著差異。

(3)工程收入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度承包崇越石英建廠工程，其交易價格由雙方議價決定，收款條件則按合約協議辦理。該工程已於民國九十六年度完工，工程總利益為37,983千元，另，該工程之擴建工程已於民國一〇〇年度完工，工程總利益為8,323千元，本公司已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規定，依期末持股比例分別將工程毛利15,129千元及3,315千元遞延並依其剩餘耐用年限平均攤銷，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攤銷數分別為2,460千元及1,986千元，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

六月三十日止之遞延工程毛利餘額分別為2,460千元及7,380千元，帳列遞延貸項項下。

2.進　　貨

(1)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如下：

	101年上半年度		100年上半年度	
	金　額	佔進貨淨額%	金　額	佔進貨淨額%
崇越石英	$ 73,772	2	5,708	-
信越光電	20,817	-	7,617	-
上海崇誠	3,324	-	-	-
其　　他	461	-	264	-
	$ 98,374	**2**	**13,589**	**-**

本公司向關係人之進貨價格與一般供應商無顯著差異。向關係人進貨之付款期間為月結45~60天，向非關係人之付款期間為月結30~60天。

(2)工程支出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委託關係人承包工程、購買工程用材料及提供工程管理等服務產生之工程支出明細如下：

	101年上半年度	100年上半年度
建　　越	$ 5,251	13,486
冠　　越	-	660
	$ 5,251	**14,146**

3.其他支出

本公司委託台灣信越及敏盛等公司提供技術及勞務服務，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金額分別為1,552千元及1,997千元，帳列營業費用項下。

4.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委託嘉益能源興建太陽能電站設備，取得價款為38,800千元，帳列固定資產項下。嘉益能源工程毛利5,183千元已列為投資收益減項，並依耐用年限平均攤銷，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攤銷數分別為130元及0千元，帳列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淨額項下。另，民國一〇一年上半年度委託嘉益能源興建太陽能電站設備，已支付之預付設備款計13,800千元，帳列固定資產項下。

5.因上述交易產生之應收、應付票據及帳款明細如下：

	101.6.30		100.6.30	
	金　額	佔該科目餘額%	金　額	佔該科目餘額%
應收票據及帳款：				
崇越石英	$ 16,337	1	31,944	2
台灣信越	27,243	1	26,146	2
嘉益能源	3,734	-	3,434	-
Topscience(s)	3,032	-	-	-
上海崇誠	9,094	1	945	-
其　他	1,181	-	488	-
	$ 60,621	**3**	**62,957**	**4**

	101.6.30		100.6.30	
	金　額	佔該科目餘額%	金　額	佔該科目餘額%
應付票據及帳款：				
崇越石英	$ 37,995	1	1,942	-
信越光電	16,498	1	1,485	-
建　越	29	-	2,185	-
其　他	952	-	2,011	-
	$ 55,474	**2**	**7,623**	**-**

	101.6.30		100.6.30	
	金　額	%	金　額	%
預付貨款：				
建　越	$ 2,595	3	1,703	2
崇越石英	1,460	1	-	-
	$ 4,055	**4**	**1,703**	**2**

	101.6.30		100.6.30	
	金　額	%	金　額	%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建　越	$ 2,578	1	3,389	1
上海崇誠	-	-	2,797	1
其　他	210	-	210	-
	$ 2,788	**1**	**6,396**	**2**

6.賠償損失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一年七月一日與崇越石英簽訂存貨賠償合約，每年以該公司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存貨餘額為計算基礎，依合約約定方式計算因專為本公司要求生產而本公司未予購買所產生之存貨呆滯損失，並於次年度支付該賠償金額，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因前述情形所認列之賠償損失均為300千元，帳列營業成本項下，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止，應付賠償損失金額分別為900千元及300千元，帳列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項下。

7.資金融通

	101年上半年度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約定利率	契約期間	利息收入	期末應收利息
晶晨能源	$ 225,000	145,700	1.5%	100.10.28~102.6.25	819	1,010

	100年上半年度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約定利率	契約期間	利息收入	期末應收利息
Asia Topco	$ 55,347	-	2.2%	100.1.1~100.2.28	98	-

本公司上述資金融通為支應Asia Topco及晶晨能源營業週轉之資金需求，以上資金融通款項帳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項下。

8.背書保證

(1)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為關係人提供背書保證明細如下：

	101.6.30	100.6.30	備註
裕鼎	$ 228,800	281,900	銀行額度保證
上海崇誠	411,001	315,230	銀行額度保證及工程保證(註)
蘇州崇越	164,598	157,805	〃
建越	80,000	193,721	銀行額度保證
曜邦	35,000	35,000	〃
嘉益能源	20,000	20,000	〃
	$ 939,399	1,003,656	

註：上開保證額度包括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對上海崇誠與蘇州崇越提供之銀行額度及金融商品交易共同保證額度分別為134,460千元及129,263千元。

(2)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建越因本公司承包工程需要，為本公司提供背書保證金額分別計33,704千元及38,748千元。

六、質押之資產

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擔保用途	101.6.30	100.6.3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工程履約保證及保固		
－定存單		$ 8,740	10,633
受限制資產－定存單	質押於法院作為聲請解除		
	假扣押、訴訟擔保金	69,100	64,600
		$ 77,840	**75,233**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一)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止，除附註五所述對關係人之保證及附註十(二)之合約履行爭議外，本公司其他承諾如下：

1.因進貨已開立而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為905,563千元。

2.已簽訂之工程發包合約，扣除已支付及估列之應付款後，於未來年度尚應支付之發包工程款為186,971千元。

3.對工程承包所需之履約及押標、保固之保證金，本公司開立保證函由銀行保證之金額為107,367千元。

(二)本公司依已簽訂之租賃建物架設太陽能光電發電系統之營業租賃合約，簽訂期間為二十年，每月租金以台灣電力公司每月實際支付予本公司售電金額之百分之七計算。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其　　他

(一)本公司發生之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101年上半年度			100年上半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22,944	224,205	247,149	22,185	242,716	264,901
勞健保費用	-	13,206	13,206	-	11,843	11,843
退休金費用	782	13,079	13,861	920	11,401	12,321
其他用人費用	-	11,123	11,123	-	11,539	11,539
折舊費用	1,343	9,976	11,319	384	6,441	6,825
攤銷費用	-	312	312	-	1,763	1,763

(二)合約履行爭議

1.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四年十一月與國外某一客戶(以下簡稱「締約客戶」)簽訂「Turnkey Engineering Procurement and Construction Contract」(以下簡稱「廠務合約」),合約總價約美金14,000千元,以及「Agreement for Purchase and Installation of Equipment」(以下簡稱(設備合約」),合約總價約美金27,000千元。本公司自民國九十四年十二月起,依締約客戶所下訂單陸續執行相關合約作業,並自行估列相關收入及成本入帳。惟因本公司與締約客戶對於合約規範之相關配合事項有認知上之差異,導致上述合約之執行已暫停,該締約客戶之委任律師於民國九十五年十二月二十一日來函表示,本公司未履行上述廠務合約之相關配合事項,並依此解除該合約與依該合約所下之訂單。該締約客戶於民國九十六年間向台灣士林地方法院就本公司部份財產於美金1,935千元之範圍內聲請假扣押,本公司已於民國九十六年四月提存美金1,935千元,並完成聲請反擔保解除假扣押程序,以保障本公司權益。

2.依本公司原委任律師於民國九十七年二月十三日所出具之法律意見書表示,前述合約之準據法為香港法律,其分析意見僅就前述合約條文明文之規範為分析依據,依律師之法律分析,本公司因締約客戶未依合約履行配合事項而有權終止合約,並未違反合約之規定。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本公司因此項合約採購之存貨金額為42,125千元,並已依淨變現價值提列備抵跌價損失40,213千元。

3.針對上述履約爭議,締約客戶嗣於民國九十七年二月八日依合約訂定之仲裁條款,向國際商會提出仲裁聲請,要求本公司返還預收之款項,並賠償相關營業之損失。仲裁庭已分別於民國九十八年三月二日至三月十一日及三月三十日至四月一日於國際商會開庭,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二十七日收到仲裁庭之仲裁判斷,仲裁庭認為就履約爭議責任歸屬部份之仲裁判斷,本公司應無違約情事,對此履約爭議之發生亦無任何責任;至於本公司得向締約客戶求償之數額,仲裁庭已於民國九十九年十月二十八日及二十九日於國際商會開庭審理,本公司並於民國一〇〇年十月十二日收到仲裁判斷書,判定締約客戶應賠償本公司之金額為:

(1)損害賠償金:約美金1,716千元以及自仲裁判斷日起至清償時止之利息。

(2)仲裁程序費用:美金390千元。

(3)律師費:約港幣5,160千元。

因本公司評估上述賠償款之收回可能性無法確定,擬於實際收取時再認列收入。

因該締約客戶已支付之部分合約價金,計新台幣197,057千元(原帳列「預收款項」),按仲裁判斷已駁回締約客戶要求我方返還預付款及賠償其損害之主張,因此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第四季將前述預收款項扣除無法收回之存貨及其他可能損失後,剩餘金額119,779千元轉列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其他收入項下。

4.本公司另於民國一〇〇年十一月十一日向台灣台北地方法院遞交仲裁判斷承認申請狀，刻正由法院分案處理中。就本公司提存於台灣士林地方法院之美金1,935千元部分，本公司擬於獲得法院承認此仲裁判斷裁定後，向法院聲請返還。

5.按締約客戶為新加坡公司，因此本公司另於民國一〇一年二月一日向新加坡高等法院提出許可執行前開仲裁判斷書之聲請，並於翌日獲法院准予執行之裁定。締約客戶於收受該准予執行裁定後，旋於同年三月五日向新加坡高等法院對該准予執行裁定提出異議，為此，雙方已交換數份書狀，現法院仍在處理中，尚未做出判斷。

(三)未入帳之調整項目

本公司帳載依促進產業升級條例之規定，於申報營利事業所得稅時，就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核准之國外投資總額之20%範圍內，提列國外投資損失準備，並認列當期費用，如未實際發生則於第五年度迴轉認列為當期收益。由於此項準備之提列不符合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於編製財務報表時已分別將帳上提列之損失金額與累積之準備金額予以沖銷，惟此項調整並未入帳，致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帳載之期末保留盈餘較財務報表之影響數如下：

	101年上半年度	100年上半年度
減少期末保留盈餘	$ 25,827	25,827

(四)其　　他

1.台灣士林地方法院檢查署檢察官於民國九十八年五月八日以Best Tec Co., Limited等公司為本公司部分高階主管擔任實際負責人，並為本公司得直接、間接控制之公司等情形，以及如附註十(二)所述與新加坡客戶商業糾紛所衍生之財務報表重編事件，認為本公司部分高階主管涉有違反證券交易法之罪嫌，向法院提起公訴，然檢察官上開起訴認定諸多與事實不符，上述主管將在法院審理時詳為答辯。依本公司委任律師分別於民國一〇一年七月五日、七月六日、七月九日及七月十三日出具之律師函表示，目前該案尚在審理中，惟訴訟結果尚無法評估。本公司業已擬定適當應變措施，該起訴案件對本公司財務及營運並無重大影響。

2.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外幣金額單位：千元

	101.6.30			100.6.30		
	外　幣	匯　率	新台幣	外　幣	匯　率	新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37,087	29.88	$ 1,108,160	$ 33,525	28.725	$ 963,006
日　幣	2,400,010	0.3754	900,964	1,927,065	0.3573	688,540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美　金	16,630	29.88	496,904	12,071	28.725	346,739

	101.6.30			100.6.30		
	外　幣	匯　率	新台幣	外　幣	匯　率	新台幣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37,008	29.88	1,105,799	33,054	28.725	949,476
日　幣	2,891,612	0.3754	1,085,511	2,442,181	0.3573	872,591

(五)重分類

民國一〇〇年上半年度財務報表中若干金額為配合民國一〇一年上半年度財務報表之表達方式已作適當重分類，該重分類對財務報表之表達無重大影響。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資金貸與他人：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本期實際動支餘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
												名稱	價值		
0	本公司	晶晨能源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225,000	225,000	145,700	1.5%	短期資金融通	-	營業週轉	-		-	883,145	1,766,290

註：依據本公司「資金貸與作業程序」，資金貸與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二十為限。

2.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背書保證者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公司名稱	公司名稱	關係						
0	本公司	裕鼎	(註2)	(註5)	281,900	228,800	-	5.18 %	(註5)
〃	〃	上海崇誠	(註3)	(註5)	411,001	411,001	-	9.31 %	(註5)
〃	〃	蘇州崇越	(註3)	(註5)	164,598(註4)	164,598(註4)	-	3.73 %	(註5)
〃	〃	建越	(註3)	(註5)	192,611	80,000	-	1.81 %	(註5)
〃	〃	曜邦	(註3)	(註5)	35,000	35,000	-	0.79 %	(註5)
〃	〃	嘉益能源	(註3)	(註5)	20,000	20,000	-	0.45 %	(註5)

註1：本公司"0"，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拍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註3：直接及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註4：與上海崇誠為銀行額度及金融商品交易共同保證額度。
註5：依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背書保證總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財務報表淨值之五十為2,207,863千元，單一保證對象不得超過最近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三十為1,324,718千元。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股數單位：千股/千單位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價	
本公司	華南永昌麒麟基金	無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4,335	50,368	-	50,368	
〃	兆豐國際寶鑽基金	〃	〃	4,192	50,775	-	50,775	
〃	復華貨幣市場基金	〃	〃	3,584	50,191	-	50,191	
〃	第一金全家福基金	〃	〃	292	50,499	-	50,499	
〃	台新大眾基金	〃	〃	3,677	50,537	-	50,537	
〃	瀚亞威寶貨幣市場基金	〃	〃	3,807	50,094	-	50,094	
〃	德信萬保基金	〃	〃	3,892	45,077	-	45,077	
〃	日盛貨幣市場基金	〃	〃	3,524	50,437	-	50,437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價	備註
本公司	聯邦貨幣市場基金	無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3,942	50,393	-	50,393	
〃	安泰貨幣市場基金	〃	〃	2,854	45,073	-	45,073	
〃	元大萬泰貨幣市場基金	〃	〃	2,751	40,330	-	40,330	
〃	新光吉星貨幣市場基金	〃	〃	3,358	50,394	-	50,394	
〃	寶來得寶貨幣市場基金	〃	〃	4,328	50,341	-	50,341	
〃	凱基凱旋貨幣市場基金	〃	〃	4,459	50,064	-	50,064	
					684,573			
	股票：							
〃	崇越石英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13	476,958	40	註1	
〃	敏盛科技	〃	〃	42,500	341,267	100	註1	
〃	裕鼎	〃	〃	18,750	220,402	25	註1	
〃	Topco Group	〃	〃	12,518	496,915	100	註1	
〃	崇智	〃	〃	26,000	189,676	100	註1	
〃	崇盛	〃	〃	1,000	5,716	100	註1	
〃	建越	〃	〃	10,000	90,644	100	註1	
〃	崇太	〃	〃	7,350	27,199	49	註1	
〃	Winaico	〃	〃	5,000	187,792	32	註1	
					2,036,569			
〃	新日光能源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333	7,766	0.08	7,766	
〃	信越光電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董事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000	20,000	10	註1	
〃	台灣信越	〃	〃	12,000	120,000	8	註1	
〃	全盛興資源科技(股)公司	無	〃	2,000	16,500	8	註1	
〃	十速科技(股)公司	〃	〃	1,040	11,000	3	註1	
〃	富鼎創投	〃	〃	5,000	50,000	4	註1	
〃	晶宏半導體	〃	〃	1,362	13,678	2	註1	
〃	元晶	〃	〃	2,200	17,100	1	註1	
〃	旭晶	〃	〃	230	3,600	0.08	註1	
					251,878			
			合計		**$ 2,980,786**			

註1：非上市櫃公司不適用。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千股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初 單位數	期初 金額	買入 單位數	買入 金額	賣出 單位數	賣出 金額	其他(註) 單位數	其他(註) 金額	期末 單位數	期末 金額
本公司	Winaico股票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Winaico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	5,000	184,929	-	-	-	2,863	5,000	187,792

註：係採權益法認列之累積換算調整數2,863千元。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註1)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註2)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晶晨能源	孫公司	145,700	-	-	-	-	-

註1：資金貸與不適用。

註2：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八月十七日之資料。

9.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詳附註四(二)說明。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本公司對其具有重大影響力之被投資公司基本資訊：

股數單位：千股/美金千元/日幣千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崇越石英	新竹縣	擴散石英管，石英船等石英器材之加工製造及修護業務	99,232	99,232	13	40%	476,958	101,378	40,526	
	敏盛科技	新竹市	電子材料之買賣	425,000	425,000	42,500	100%	341,267	13,627	13,627	
	裕鼎	台北市	廢棄物清理設備安裝工程及其他環保服務	187,500	187,500	18,750	25%	220,402	81,776	20,444	
	Topco Group	薩摩亞	轉投資其他公司	403,873	403,873	12,518	100%	496,915	11,000	11,000	
	崇智	台北市	轉投資其他公司	260,000	260,000	26,000	100%	189,676	(21,460)	(20,993)	
	崇盛	台北市	轉投資其他公司	10,000	10,000	1,000	100%	5,716	(1,460)	(1,460)	
	建越	台北市	純廢水及無塵室等環境工程	100,000	100,000	10,000	100%	90,644	686	686	
	崇太	台北市	配管工程、電器安裝及對各種事業之投資	73,500	76,500	7,350	49%	27,199	(25,413)	(19,769)	
	Winaico	德國	海外控股公司	184,929	-	5,000	32%	187,792	(1)	-	
								2,036,569		**44,061**	
Topco Group	Asia Topco Investment Ltd.	模里西斯	對各種事業之投資	USD 9,650	USD 9,650	9,650	100%	286,146	(9,908)	(9,908)	
	Topsience(s) Ptd. Ltd.	新加坡	半導體暨光電業零件組買賣	SGD 500	SGD 500	500	100%	83,496	13,132	13,132	
	崇誠貿易	香港	半導體材料設備及電子材料批發	USD 500	USD 500	500	100%	58,777	8,072	8,072	
	Topco Environmental Engineering Ltd.	薩摩亞	海外控股公司	USD 120	USD 120	120	100%	3,355	-	-	
	Topco Lancaster investment Inc.	美國	太陽能電廠	USD 2,038	USD 2,038	2,038	100%	60,800	(92)	(92)	
Asia Topco Investment Ltd.	寧波崇越	寧波	半導體暨光電業零件組買賣	USD 3,050	USD 3,050	註1	100%	USD 109	USD (93)	USD (93)	
	上海崇誠	上海	半導體材料設備及電子材料批發	USD 3,800	USD 3,800	註1	100%	USD 7,367	USD (106)	USD (106)	
	蘇州崇越	蘇州	純廢水及無塵室等環境工程	USD 2,700	USD 2,700	註1	100%	USD 1,986	USD (150)	USD (150)	
Topco Lancaster investment Inc.	KW Solar Lancaster 2, LLC	美國	太陽能電廠	USD 670	USD 670	67	100%	USD 668	(2)	(2)	
崇智	彩妍	台北市	化粧品之批發銷售	12,000	12,000	1,200	67%	11,127	2,022	1,348	
	日本Topco Scientific株式會社	日本	半導體暨無塵室之設備買賣	JPY 50,000	JPY 50,000	5	100%	1,628	(49)	(49)	
	亞泰半導體	台北市	半導體設備製造加工及買賣	35,742	35,742	2,125	35%	23,468	(28,593)	(9,944)	
	冠越科技	台北市	配管工程及電器安裝	10,000	10,000	1,000	100%	1,719	(2,620)	(2,620)	
	嘉益能源	台北市	機器設備及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24,000	24,000	2,400	100%	17,416	(7,503)	(7,510)	
	曜邦科技	台北市	醫療器材及精密儀器買賣	5,000	5,000	500	100%	405	(2,430)	(2,430)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	原始投資金額 上期期末	期末持有 股數	期末持有 比率	期末持有 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崇智	Ruey Sheng Industrial Co., Ltd.	薩摩亞	海外控股公司	USD 142	USD 142	142	36%	4,197	-	-	
	DIO Energy GmbH	德國	再生能源之專案業務開發及太陽能相關設備產品貿易	EUR 592	EUR 592	592	100%	21,555	(133)	(133)	
	晶晨能源	台北市	〃	30,000	29,000	3,000	100%	31,709	1,933	1,875	
	安永生物科技(股)	台北市	水產養殖及對外漁業合作	5,000	-	500	100%	4,964	(36)	(36)	
	晶陽能源科技(股)	台北市	再生能源之專案業務開發及太陽能相關設備產品貿易	6,000	-	600	100%	5,975	(25)	(25)	
	群越材料(股)	台北市	防汙處理劑及擋光材料等其他化學製品製造	15,000	-	1,500	100%	14,969	(31)	(31)	
DIO Energy GmbH	CG Global Energy PV1 GmbH & Co. KG	德國	再生能源之專案業務開發及太陽能相關設備產品貿易	EUR 567	EUR 567	567	100%	EUR 567	-	-	
崇盛	亞泰半導體	台北市	半導體設備製造加工及買賣	5,106	5,106	304	5%	3,353	(28,593)	(1,421)	

註1：係有限公司未發行股份。

2.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應揭露資訊：

(1)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美金千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本期實際動支餘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名稱	擔保品 價值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
1	Asia Topco Investment Ltd.	上海崇誠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19,520 (USD4,000)	119,520 (USD4,000)	-	2.5%~3.5%	短期資金融通	-	營業週轉	-		-	883,145	1,766,290

註：依據本公司「資金貸與作業程序」，資金貸與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二十為限。

(2)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關係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1	建越科技	本公司	(註2)	(註4)	38,748	33,704	-	0.76 %	(註4)
2	蘇州崇越	上海崇誠	(註3)	(註4)	170,453	153,723	-	3.48 %	(註4)
3	上海崇誠	蘇州崇越	(註3)	(註4)	129,136	129,136	-	2.92 %	(註4)

註1：本公司"0"，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拍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直接及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註3：母公司相同。

註4：依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背書保證總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財務報表淨值之五十為2,207,863千元，單一保證對象不得超過最近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三十為1,324,718千元。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千股/千單位/美金千元/歐元千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股數/單位數	期末 帳面金額	期末 持股比率	期末 市價	備註
Topco Group	股票：							
	Asia Topco Investment Ltd.	Topco Group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9,650	286,146	100	註1	
	Topscience(s)	〃	〃	500	83,496	100	註1	
	崇誠貿易	〃	〃	500	58,777	100	註1	
	Topco Environmental Engineering Ltd.	〃	〃	120	3,355	100	註1	
	Topco Lancaster Investment, Inc.	〃	〃	2,038	60,800	100	註1	
Topco Lancaster Investment Inc.	KW Solar Lancaster 2, LLC	Topco Lancaster Investment Inc.之子公司	〃	67	USD 668	100	註1	

崇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價	
Asia Topco Investment Ltd.	股票： 寧波崇越	Asia Topco Investment Ltd.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註2	USD 109	100	註1	
	上海崇誠	〃	〃	註2	USD 7,367	100	註1	
	蘇州崇越	〃	〃	註2	USD 1,986	100	註1	
崇智	股票： 新日光能源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38	880	0.01	880	
	頂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550	6,985	1.05	6,985	
	晶宏半導體	〃	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04	6,421	1	註1	
	冠輝科技(股)公司(冠輝)	〃	〃	250	2,000	1	註1	
	Archers Inc.	〃	〃	625	-	2	註1	
	鈦太科技	〃	〃	300	-	13	註1	
	有成精密材料(股)公司	〃	〃	699	31,832	2	註1	
	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	1,000	9,000	1	註1	
	彩妍	崇智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200	11,127	67	註1	
	日本Topco	〃	〃	5	1,628	100	註1	
	冠越科技	〃	〃	1,000	1,719	100	註1	
	嘉益能源	〃	〃	2,400	17,416	100	註1	
	曜邦科技	〃	〃	500	405	100	註1	
	DIO Energy GmbH	〃	〃	592	21,555	100	註1	
	晶晨能源	〃	〃	3,000	31,709	100	註1	
	安永生技	〃	〃	500	4,964	100	註1	
	晶陽能源	〃	〃	600	5,975	100	註1	
	群越材料	〃	〃	1,500	14,969	100	註1	
	亞泰半導體	崇智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2,125	23,468	35	註1	
	Ruey Sheng Industrial Co., Ltd.	〃	〃	142	4,197	36	註1	
DIO Energy GmbH	CG Global Energy PV1 GmbH & Co. KG	DIO Energy GmbH之子公司	〃	567	EUR 567	100	註1	
崇盛	亞泰半導體	崇盛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304	3,353	5	註1	
	冠輝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50	2,000	1	註1	
敏盛	受益憑證：							
	第一金台灣基金	無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676	10,001	-	10,001	
	華南永昌鳳翔基金	〃	〃	1,931	30,471	-	30,471	
	第一金全家福基金	〃	〃	118	20,376	-	20,376	
	凱基凱旋基金	〃	〃	2,703	30,347	-	30,347	
	台新大眾基金	〃	〃	3,679	50,553	-	50,553	
	兆豐國際寶鑽基金	〃	〃	4,176	50,582	-	50,582	
	華南永昌麒麟基金	〃	〃	1,739	20,203	-	20,203	
建越	台新大眾基金	〃	〃	2,807	38,572	-	38,572	
	華南永昌麒麟基金	〃	〃	1,737	20,189	-	20,189	
彩妍	第一金全家福基金	〃	〃	44	7,580	-	7,580	
	台新大眾基金	〃	〃	222	3,047	-	3,047	
冠越	華南永昌鳳翔基金	〃	〃	66	1,047	-	1,047	
群越材料	華南永昌麒麟基金	〃	〃	1,033	12,004	-	12,004	

註1：非上市櫃公司不適用。
註2：係有限公司未發行股份。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9)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三)大陸投資資訊：

1.投資大陸資訊

外幣單位：美金千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註3)	投資方式(註1)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匯出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收回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註2及3)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註3)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寧波崇越	半導體暨光電業之設備加工、組裝等	91,134 (USD3,050)	註1	91,134 (USD3,050)	-	-	91,134 (USD3,050)	100 %	(2,779) (USD(93))	3,257 (USD 109)	-
上海崇誠	電子材料設備批發業務	173,005 (USD5,790) (註4)	註1	113,544 (USD3,800)	-	-	113,544 (USD3,800)	100 %	(3,167) (USD(106))	220,126 (USD 7,367)	-
蘇州崇越	純廢水暨無塵室等環境工程	80,676 (USD2,700)	註1	80,676 (USD2,700)	-	-	80,676 (USD2,700)	100 %	(4,482) (USD(150))	59,342 (USD 1,986)	-

2.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285,354 (USD9,550)	412,045 (USD13,790)	2,649,436

註1：透過第三地區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係依各被投資公司同期間自行編製未經會計師查核之期中財務報表認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註3：係以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29.88換算為新台幣。
註4：係包含盈餘轉增資USD1,990千元。

3.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參閱附註五。

十二、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營運部門資訊請詳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

崇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庫存外幣及零用金		$ 2,331
支票及活期存款	台幣	67,754
	外幣(美金1,336千元，日幣70,226千元及其他)	76,914
		144,668
定期存款	台幣及外幣(101.7.5～102.1.5)	399,371
附買回債券		32,000
合　　計		**$ 578,370**

註：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外幣匯率為美金1元兌換新台幣29.88元及日幣1元兌換新台幣0.3754元。

應收票據及帳款明細表

客戶名稱	摘　　要	金　　額
應收票據(註)	非關係人營業收入	$ 31,185
應收帳款：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公司	非關係人營業收入	459,927
聯華電子(股)公司	〃	224,032
太極能源科技(股)公司	〃	188,552
其　　他(註)	〃	1,364,841
		2,237,352
小　　計		2,268,537
減：備抵呆帳		(76,000)
備抵銷貨折讓		(63,660)
合　　計		**$ 2,128,877**

註：各戶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金額5%，不予單獨列示。

崇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成　　本	淨變現價值
高科技產品(註一)	$ 945,527	1,029,139
減：備抵跌價及呆滯損失	(7,449)	
	938,078	
設備產品	445,225	303,598
減：備抵跌價及呆滯損失	(197,952)	
	247,273	
其　　他	1,163	1,174
減：備抵跌價及呆滯損失	(35)	
	1,128	
在途存貨	75,624	75,624
合　　計	**$ 1,262,103**	**1,409,535**

註一：包括積體電路、光電元件、封裝材料、電子元件產品等。

崇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在建工程變動明細表(在建工程超過預收工程款)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在建工程				預收工程款			
工程名稱	期初餘額	本期投入數	本期工程(損)益	期末餘額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期末餘額	期末淨額
W09004	$ 237,543	42,635	(10,118)	270,060	186,400	13,593	199,993	70,067
W10015	69,243	37,199	1,181	107,623	44,958	33,691	78,649	28,974
W11003	62,441	7,740	221	70,402	39,500	15,800	55,300	15,102
W08012	147,956	134	1	148,091	128,326	-	128,326	19,765
W11009	395	34,309	3,860	38,564	-	-	-	38,564
其他(註)	329,282	99,285	16,151	444,718	300,324	101,056	401,380	43,338
合　　計	**$ 846,860**	**221,302**	**11,296**	**1,079,458**	**699,508**	**164,140**	**863,648**	**215,810**

註：各項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金額5%，不予單獨列示。

預收工程款變動明細表(預收工程款超過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				預收工程款			
工程名稱	期初餘額	本期投入數	本期工程(損)益	期末餘額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期末餘額	期末淨額
W08016	$ 6,712	-	-	6,712	10,511	-	10,511	3,799
PW09003	58,735	-	-	58,735	60,299	-	60,299	1,564
其他(註)	6,562	8,874	636	16,072	4,531	12,376	16,907	835
合　　計	**$ 72,009**	**8,874**	**636**	**81,519**	**75,341**	**12,376**	**87,717**	**6,198**

註：各戶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金額5%，不予單獨列示。

崇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預付貨款及其他流動資產明細表

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預付貨款		$ 44,328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27,241
暫付款	主要係暫付員工及廠商費用等	13,502
其　　他	主要係預付租金、差旅費等	8,743
合　　計		**$ 93,814**

註：各戶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金額5%，不予單獨列示。

崇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長期股權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被投資公司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減少)(註)		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	累積換算調整數	期末金額			股權淨值	提供擔保及質押情形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持股比率	金額		
崇越石英	13	$ 487,632	-	(51,200)	40,526	-	13	40%	476,958	484,841	無
敏盛科技	42,500	327,640	-	-	13,627	-	42,500	100%	341,267	341,267	無
裕鼎	18,750	239,370	-	(39,412)	20,444	-	18,750	25%	220,402	220,402	無
Topco Group	12,518	493,451	-	-	11,000	(7,536)	12,518	100%	496,915	496,915	無
崇智	26,000	211,371	-	300	(20,993)	(1,002)	26,000	100%	189,676	202,828	無
崇盛	1,000	7,176	-	-	(1,460)	-	1,000	100%	5,716	5,716	無
建越	10,000	89,958	-	-	686	-	10,000	100%	90,644	90,644	無
崇太能源	7,650	48,361	(300)	(1,185)	(19,769)	(208)	7,350	49%	27,199	27,199	無
Winaico	-	-	5,000	184,929	-	2,863	5,000	32%	187,792	187,265	無
		$ 1,904,959		**93,432**	**44,061**	**(5,883)**			**2,036,569**	**2,057,077**	

(註)係取得被投資公司發放之現金股利90,862千元、增加淨投資183,744千元及依子公司股權變動調整550千元。

崇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固定資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轉入(出)(註)	期末餘額	提供擔保情形
成　本：						
土　地	$ 237,895	-	-	-	237,895	無
房屋及建築	346,511	282	-	466	347,259	無
辦公設備及其他	91,494	3,043	(307)	1,314	95,544	無
運輸設備	317	-	-	-	317	無
預付設備款	110	14,369	-	-	14,479	無
小　計	676,327	17,694	(307)	1,780	695,494	
累計折舊：						
房屋及建築	37,321	6,701	-	-	44,022	
運輸設備	51	26	-	-	77	
辦公設備及其他	23,738	4,592	(305)	-	28,025	
小　計	61,110	11,319	(305)	-	72,124	
合　計	**$ 615,217**	**6,375**	**(2)**	**1,780**	**623,370**	

註：自遞延費用轉入。

存出保證金及其他明細表

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

項　　目	金　額
存出保證金	$ 24,642
無形資產	6,280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903
合　計	**$ 31,825**

崇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票據及帳款明細表

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SHIN-ETSU Chemical Co., Ltd.	非關係人營業支出	$ 341,232
Namics Corporation	〃	394,227
FUJIMI Inc.	〃	138,581
CONTACT CO., LTD.	〃	122,816
其他(註)	〃	1,576,561
合　　計		**$ 2,573,417**

註一：各戶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金額5%，不予單獨列示。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明細表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 89,509
應付所得稅		87,341
應付獎金		81,048
應付營業稅		37,837
其　　他(註)	應付保固費及報關費等	66,199
合　　計		**$ 361,934**

註：各戶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金額5%，不予單獨列示。

崇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淨額明細表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項　　目	金　　額
銷貨收入：	
銷貨收入總額	$ 6,388,799
減：銷貨退回	(7,890)
銷貨折讓	(20,638)
銷貨收入淨額	6,360,271
工程收入	
W11003	70,402
W12004	52,191
W10015	38,380
W11009	38,169
W09004	32,517
W11005	20,433
W12001	20,081
其　　他	68,151
	340,324
勞務收入	128,400
其他營業收入	45,628
營業收入淨額	**$ 6,874,623**

崇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存貨	$ 1,410,121
加：本期進貨	5,771,802
減：期末存貨	(1,467,539)
轉列營業費用	(4,587)
領料轉其他營業成本－維修成本及在建工程	(3,192)
銷貨成本	5,706,605
存貨賠償損失及其他	1,744
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	2,499
	5,710,848
工程成本：	
W11003	70,180
W12004	46,904
W09004	42,635
W11009	34,309
W10015	37,199
W12001	17,686
W11005	16,313
其　　他	57,995
工程成本	323,221
其他營業成本	34,436
營業成本	**$ 6,068,505**

崇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推銷費用	管理費用
薪資費用	$ 122,233	101,972
租金費用	15,720	5,182
其　他	82,385	57,491
合　計	**$ 220,338**	**164,645**

註：各戶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金額5%，不予單獨列示。